四川2011年7月自考报考须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 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8/2021_2022__E5_9B_9B_ E5 B7 9D2011 c67 648935.htm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 教育基本制度之一,是对自学者进行以高等教育学历考试为 主的国家考试,是个人自学、社会助学和国家考试相结合的 教育形式,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。 高等教育 自学考试的任务,是通过国家考试促进广泛的个人自学和社 会助学活动,推动在职专业教育和大学后继续教育,造就和 选拔德才兼备的专门人才,提高全民族的思想道德、科学文 化素质,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。 高等教育自学考 试采用单科考试、学分累计的办法。按照专业考试计划的要 求,分课程进行考试。课程考试合格者发给单科(课程)合格 证书,并按规定计算学分。不及格者,可参加以后的考试。 全部课程考试(含实践性环节和毕业考核)合格,经鉴定思想 品德符合要求者,颁发专科或本科毕业证书,国家承认其学 历;自考毕业证书得到世界多个国家认可。一、报名时间及 报考对象 报名时间和地点由各市州自定。宜宾市报名时间 : 2011年5月24-26日。报名地点:宜宾县自考办,地址:宜宾 县柏溪正街22号(宜宾县教育局内),联系电话:0831-6610285 报考对象:在我国境内工作、学习、生活的公民及其他符 合规定的人员,均可报考。二、报名地点及手续1、报考面 向社会开考专业的考生到全省各市、州、县自考办设置的报 名点报名。系统委托开考的专业由系统委托部门组织报名, 考生到系统委托单位在全省设立的报名 点办理报名手续。各 市、州、具自考办不办理系统委托开考专业考生的报名手续

。各高校开展的自学考试助学班,由各办学院校在相应的报 名点办理集体报名手续。 系统委托开考专业:(1)专科专业和 本科专业的基础科段省卫生厅委托:护理学(可在县、市、 区招考办报名报考);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委托:劳动 和社会保障;省烹饪协会委托:餐饮管理;省现代物流协会 委托:物流管理。(2)独立本科段和本科专业的本科段省卫生 厅委托:护理学;省司法厅委托:监所管理;省公安厅委托 : 侦查学; 省统计局委托: 经济学(可在县、市、区招考办 报名报考);省烹饪协会委托:餐饮管理;省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厅委托:劳动和社会保障;省道路运输行业协会委托 :物流管理。(3)义务教育(专科)、义务教育(专升本)专业实 行注册学习制,考生要在经批准建立的县级"教师学习与考 试服务中心"进行统一报名、注册、学习,课程学习结束后 由各县级"教师学习与考试服务中心"统一组织到所在地县 (市、区)招考办报名参加考试。2、已参加高等教育自学 考试的在籍考生,凭准考证报名。新生凭有效证件(身份证、 军官证、士兵证)报名。考生报名时应根据所公布的专业、课 程,认真填写"四川省自学考试报名登记卡",要求内容填 写准确,字迹工整。3、独立本科段和本科专业的本科段接 纳属于国民教育系列、取得国家承认学历的各类高等教育专 科(本科、研究生)专业的毕业生报名,具体报考条件详见" 四川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各专业考试计划"。4、考生每报 考1门课程,交纳考试费26元。三、各专业考试科目及考试时 间安排考试时间为7月8~10日。各专业考试科目及时间安排 详见附表。 四、考试组织工作 考试工作由四川省教育考试院 统一安排部署,具体工作由市、州招考办组织落实,考点设

在市、州政府所在地和经批准的县市政府所在地。 五、有关 说明 1、按全国考办要求,自2008年10月起,高等教育自学考 试公共政治课进行调整,调整后统称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思 想政治理论课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专科专业和本科专业基础 科段思想政治理论课设置2门课程,共6学分,包括"思想道 德修养与法律基础"(课程代码03706,2学分)和"毛泽东思想 、邓小平理论和'三个代表'重要思想概论"(课程代 码03707,4学分)。"形势与政策"的内容列入"毛泽东思想 、邓小平理论和'三个代表'重要思想概论"课程,其考试 分数比重约占5%,考试范围和内容为每次考试前6个月以内 的国内外时事。 独立本科段专业和本科专业本科段思想政治 理论课设置2门课程,共6学分,包括"中国近现代史纲要"(课程代码03708,2学分)和"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"(课程 代码03709,4学分)。 具体调整内容详见川考委 [2006]33号 文件。 2、根据需要, 2011年部分课程考试使用大纲和教材将 进行调整,具体情况见当次《自学考试课程教材、大纲使用 情况表》。3、中英合作《商务管理》、《金融管理》专业 (专、本科),目前只在成都市开考,其他地区不能接收考 生报名报考。 4、调查分析师证书考试时间为每年5月和11月 , 取得调查分析师(初级、中级、高级)证书课程单科合格证 书,可以在自考调查与分析本科专业中获得相应课程的学分 劳动和社会保障岗位资格证书考试时间为每年5月和11月, 劳动和社会保障岗位资格证书课程与劳动和社会保障专业(专 科)相同课程互相承认学分。 物流管理资格证书考试时间为每 年5月和11月,物流管理资格证书课程与物流管理专业(专科 、本科)相同课程互相承认学分。 餐饮业职业经理人资格证书 考试时间为每年5月和11月,餐饮中级职业经理人资格证书课 程与餐饮管理专业专科相同课程互相承认学分,餐饮业高级 职业经理人资格证书课程与餐饮管理本科相同课程互相承认 学分。 采购与供应管理职业资格证书的考试时间为每年5月 和11月,考生通过了中英采购与供应管理职业资格证书所规 定的课程考试,由英国皇家采购与供应学会(英文缩写 " CIPS ")颁发相应级别的CIPS证书(CIPS三级或四级证书),同时由 教育部考试中心(全国考办)和中交协共同颁发相应级别的资 格证书(初级、中级、高级),并与采购与供应管理专科,独 立本科段相同课程互相承认学分。 5、我省高等教育自学考 试各专业考试计划及有关文件可在四川省教育考试院官方网 站或四川教育考试网上查询,网址分别为:www.四川省教育 考试院.cn; www.sczk.gov.cn。6、四川省2011年7月(114次) 自学考试不接受新生报考专业列表 序号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停止接受新生报名报考时间停止所有课程考试时间1财税 A0201032010年1月 2011年10月 2 美术教育 A0504092010年1月 2011年10月 3 监所管理 A0301032010年1月 2011年10月 4 农业生 态旅游 Z0903042010年1月 2011年10月 5 计算机通信工程 Y0807082010年1月 2011年10月 6 公关与文秘 Z0501372010年1月 2011年10月 7 法医学 Y1006012010年1月 2011年10月 六、考生 须知 1、考生应按当地自考办(或委托部门)规定的时间和地点 ,领取"考试安排通知单",并持准考证、身份证和考试安 排通知单参加考试。 2、参加考试的考生和组织考试的工作 人员,必须严格遵守考试纪律。对违纪者将按照有关规定严 肃查处。 3、考试成绩由考生报考的市、州、县自考办通知 考生本人。考试合格的考生在规定的日期内,持准考证到当

地自考办指定地点领取课程合格证书。 4、申请转(免)考的考 生请于每年1月15日、8月15日以前,考生持转(免)考登记表、 准考证、课程合格证书或毕业证书等有关证书(原件)向县市 及有关高校自考办提出申请并上交所有材料的复印件,然后 由各市州和高校自考办集中到省考试院办理审核手续。各地 于每年2月28日;9月5日以前上报省考试院审核,40个工作日 后下发审核结果。 5、各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相关实践性环 节考核课程,请于每年5月20-25日报考当年下半年的考试课 程;11月20-25日报考次年上半年的考试课程。报名方式,请 考生与该专业的主考院校自考办联系。 6、自学考试咨询工 作由各地自考办负责,也可在四川省教育考试院网站和四川 教育考试网上查询有关信息,网址为:;wwwwww.四川省教 育考试院.cn.sczk.gov.cn。 编辑推荐: #0000ff>四川部分地 区2011年7月自考报名时间#0000ff>四川2011年7月自考考试课 程安排表 #0000ff>四川2011年10月自考考试课程安排表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